

本期关注

让条令带着“温度”落地

——基层部队学习贯彻新一代共同条令故事采撷

令行禁止三军同。新修订的共同条令颁布施行,标志着我军正规化、法治化建设站在一个新的起点上。法与时转则治,治与世宜则有功。学习贯彻新修订的共同条令,关键是在严格遵守上下功夫,在提高执行力上下功夫。本版今日刊发专题策划,报道各部队学习贯彻新条令的经验做法,敬请关注。

——编者

亲属来队有“专车”接送

【条令摘要】 军人亲属来队,单位首长应当安排军人与亲属团聚,并介绍军人在部队服役的情况;军人直系亲属临时来队,有条件的单位可以安排车辆到临近的车站、码头、机场接送站。

——《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试行)》第一百九十八条

“郭班长吗,你的接亲派车申请批准了,营里还给你安排了带车干部。”晚饭过后,陆军第80集团军某合成旅作战支援营营部文书乔有成,给该营警卫勤务连上士班长郭金超打电话,告知他到机关领取派车批复。

放下电话,郭金超愣了:“派车申请我是写了,但是没有上报啊,这是咋回事?”前不久,新一代共同条令在军内权威媒体公布后,郭金超感到新修订的内容与基层官兵联系更紧密了,特别是内务条令中新增了直系亲属来队可以安排车辆到临近的车站、码头、机场接送站的规定,这让郭金超喜上眉梢:5月3日,母亲要从吉林老家来部队看望他。

“让母亲坐坐军车,她得多高兴

啊。而且又十分便利,不用发愁倒好几趟车了。”想到这,郭金超急忙写了一份亲属来队派车申请,可转念一想:“为了一个战士派军车接送亲属,这合适吗?”几经思索,郭金超把写好的《亲属来队派车申请书》夹在教育本里,没有上报。

说来也巧,指导员张勇在对全连的教育本进行批阅时,发现了郭金超的这份派车申请。他明白郭金超的顾虑,便“做主”将申请逐级上报,很快便批复下来,才有了本文开头的一幕。

透过车窗,第一次看到大海的郭金超母亲十分新奇,她不停地在微信“朋友圈”里发着小视频。郭金超看着母亲脸上的笑容,一种军人独有的荣誉感油然而生……

【官兵感言】 新修订的共同条令颁布实施后,部分官兵仍存在一定顾虑,倾向于用惯性思维审视条令的变化。作为带兵人,要及时引导官兵了解和掌握新一代条令的精神实质,从思想上认清新变化中的“暖心”之举,让每名官兵没有压力地去享受那份“红利”。

——张 勇

用手机不再东躲西藏

【条令摘要】 基层单位官兵在由个人支配的课外活动时间、休息日、节假日等时间,可以使用公网移动电话。

——《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试行)》第二百八十二条

“这个郝贺,大周末的发了手机咋也不接电话!”

陆军第79集团军某旅三营教导员何亮焦急地盯着手机屏幕,可电话却迟迟没有接通。由于临时通知核对信息,何亮不得不叫回在服务社买东西的营部战士郝贺,谁知几个电话打过去,一直显示无人接听。

新修订的条令刚刚发布不久,明确基层单位官兵在休息时间的手机使用问题,可关键时刻还是联系不到人。“手机成了摆设,要这手机有啥用?”何亮有些上火。

电话这头,何亮找不到人心急如焚;电话另一头,却出现颇为戏剧性的一幕:郝贺早就察觉兜兜中手机的震动,可是无奈走在主干道上,四处都是纠察的眼睛,所以迟迟不敢掏出手机。任凭兜内手机响,他自“岿然不动”。直到抵达服务社,郝贺才小心翼翼地掏出手机,一看是教导员的未接来电,立刻回

拨过去。

“手机就在身上,怎么不接电话?”郝贺感到有些“冤枉”:这么多年养成的使用手机的“习惯”,真不是说改就能改的!

一石激起千层浪。郝贺的经历引起战士们的共鸣:之前都是统一在宿舍内使用手机,一下子手机使用放开了,遇到纠察还是会下意识地紧张。还有一名战士讲了自己的亲历:曾经有一个周末,想和对象说会儿悄悄话,一个人到晾衣场打电话,谁知被纠察逮了个正着,吃过手机的“亏”,自然会更加小心。

听到战士们声音,何亮便结合新条令,为全营上了一堂主题为“用好手机从我做起”的教育课,引导官兵在由个人支配的课外活动时间、休息日、节假日等,正确且“理直气壮”地使用公网移动电话。自此,何亮再也不用担心“关键时刻”打电话找不到了。

【官兵感言】 即使电话在休息时间不限制使用,我依旧没有顺利地找到战士。这看似是个巧合,但巧合的背后隐藏着某些必然。条令虽然改了,但战士们的心墙”却还没有完全推倒。在军营开放使用智能手机的道路上,我们还有很多工作要做。

——何 亮

轮休回家不再脚步匆匆

【条令摘要】 配偶在驻地长期工作或者生活的,在休息日和节假日可以按照统一安排轮流回家住宿(休息日和节假日前1日下午操课结束后离队,休息日和节假日结束当日晚饭前归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试行)》第一百八十七条

“妈妈,以后周末不用舅舅接送我去兴趣班了,这是真的吗?”

这天,陆军第80集团军某旅信息保障队四级军士长、女兵班班长崔沥文在电话里听到女儿的提问,肯定地回答:“宝贝,这是真的!”电话那头,女儿高兴得笑出声来。

以前,每到周末轮休,崔班长的心情并不“美好”,原因很简单,由于时间限制,每次乘车赶到家中已是半夜,第二天陪不了女儿多长时间,又要赶回部队。

后来,崔班长写了申请,想将年假

改为月假。但该旅的一份《年度休假计划规定》中指出:没有特殊情况的官兵,年假要一次性休完,需要分批休假的,要报上一级党委批准,原则上不准分为两批以上。

新修订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试行)》发布后,旅机关业务科将新条令中关于轮休的内容整合后,下发到基层营连。

“由于单位离家比较远,每次轮休回家都很匆忙。”崔班长笑着说,现如今再也不用匆匆忙忙赶车,陪女儿的时间也多了!

【官兵感言】 对于已婚官兵来说,工作与家庭总是在不断地“切换”,但大多数官兵都选择了履职尽责干好本职。有人说,陪伴是最好的成长。作为一名有了孩子的已婚士官,感到新修订的条令中涉及我们切身利益的规定更加暖心了。多了一些陪伴,便少了一些遗憾。

——崔沥文



漫画:胡三银

值班过后“补休”也幸福

【条令摘要】 节假日期间值班、执勤以及执行其他任务的人员,任务结束后,通常安排补休。

——《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试行)》第一百一十八条

节假日期间被排到值班表里,苦苦盼来的小长假泡汤了,大家心里或多或少都会有些失望,可一想到战备执勤是军人的本职,官兵也都能正确面对。

这不,“五一”假期前夕,沈阳联勤保障中心某军械仓库干事吴迪就收到了一份《五一假期战备值班表》。新婚不久的吴干事本打算和妻子利用这个小长假去旅游,可单位在位干部有限,这次被安排到小长假第一天值班。

跟妻子打电话说明情况,3天的假期变成两天,小两口儿不得不更改行程。值班结束后,就在他们筹划旅游新

去处时,吴干事又接到单位通知,节假日战备值班的同志统一安排补休,两天的假期又变成了3天。

幸福来得太突然。回过神来的小两口儿乐呵呵地按照最初的旅行计划走起。

该仓库政委高延强告诉记者,新修订的条令颁布后,仓库党委针对单位实际情况,立即制订了《官兵假期补休实施细则》,细化了5大类20余项补休情况,切实让官兵看得见、摸得着,真真切切感受到新一代条令释放的“福利”。

【官兵感言】 军人的特殊职业决定了休假的不确定性,但休假权作为官兵的合法权益,理应得到维护。军人与家的距离,说近不近,说远也不远,在不影响正常训练工作的前提下,应该给官兵创造更多有利条件。带兵人要多一些换位思考、多一些真情实意。

——高延强

日前,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签署命令,发布新修订的共同条令。新修订的共同条令对涉及官兵切身利益的具体事项做出了更加科学合理、更为人性周到的调整规范,一经公布便引发全军官兵热议。

共同条令是全军共同的行为准则,对官兵的日常行为既有教育意义,又有约束作用。共同条令中任何一个条款的修改以及贯彻执行,都将对广大官兵的工作生活和军队的建设发展产生“牵一发而动全身”的效应。

凡举事者,必先审民心。这次共同条令的修订在保持条令稳定性、连续性的前提下,积极回应基层官兵呼声,与时俱进、破旧开新,对不适应时代发展变化的内容,进行了极具人文关怀和创新精神的补充完善。从建设世界一流军队、建设“四铁”过硬部队的宏观规划,到官兵手机使用的规定时段及相关要求的细微把控,新修订的共同条令可谓指向鲜明、考虑周详,既突出了我军“基层至上、官兵第一”的抓建理念,也体现了我军“法里有情、严中有爱”的依法治军的时代特点。

比如,新修订的条令明确军人非因公外出可以着军装;进一步放宽已婚军官和士官离队回家住宿条件;集中规范军队礼仪仪式,并明确多种仪式可以邀请军人亲属参加……这些规定顺应了兵心,提振了士气,迅速引来广大官兵“围观点赞”。

再比如,为增强军人荣誉感责任感使命感,将礼仪仪式的规范从3种增加到17种;为方便官兵“网上冲浪”,明确了军人使用网络、新媒体和网购的规定;为保障官兵正当权益,规范了军人任务结束后安排补休的制度……好制度不是“锁链”,更不应一味禁堵,而是要充分满足官兵合理诉求,做到于理应当、于法有据,让新一代共同条令带着

法里有情 严中有爱

——由学习贯彻新一代共同条令说开去

■张联义

温度、直抵兵心。

带兵需要摇头也需要点头。从5月1日起,全军正式施行新一代共同条令,全军各部队贯彻共同条令严抓日常点滴、规范办事程序,要勇于破除那些不适应时代发展要求的惯性思维,勇于解放那些不符合科学发展的认知习惯,该叫停的果断叫停,该用好的顺势而为,真正让新一代共同条令在落实的“最后一公里”带着“温度”落地,书写我军法治建设的新篇章。

(作者系辽宁省军区司令员)

身着军装出门真自豪

【条令摘要】 军人非因公外出可以着军服,也可以着便服。

——《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试行)》第八十二条

“爷爷,我看到解放军叔叔啦!”公共汽车上,一个小男孩指着陆军第79集团军某旅指挥保障连四级军士长赵巍山,惊喜地说。穿着军装坐在车上,感受着来自周围乘客赞许的目光,赵巍山自豪极了。

赵巍山想起当兵第3年第一次休假的情景。那时正值寒冬,赵巍山的心里却是火热的。足足有两年多没见到父母了,赵巍山像所有第一次休假回家的战士一样,恨不得把所有军装都塞进包里,穿给爸爸妈妈看。

其实,赵巍山很想直接穿着帅气的

军装回家,在父母面前“惊艳”亮相,可条令规定:军人非因公外出应当着便服。由于每次回家,要带的东西特别多,之后的休假赵巍山再也没有把军装带回家。父母总是埋怨:“你那年军装就不能再带回来穿给我们看看,我们还没看够呢!”

前不久,新一代共同条令公布后,赵巍山得知“军人非因公外出可以着军服,也可以着便服”,便在第一时间拨通了父母的电话:“爸妈,今年休假,我穿军装回家!”

【官兵感言】 身为军人,其实并没有过多的奢望,穿上这身戎装,昂首走在街上,迎着来自周围人赞许、信任的眼神,这大概就是广大基层官兵最为期盼的“小确幸”了。

——赵巍山

哺乳期间回家住好暖心

【条令摘要】 女军人怀孕和哺乳期间,家在驻地的可以回家住宿,家不在驻地的可以安排到公寓住房住宿。

——《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试行)》第一百八十八条规定

“冷月,根据新条令规定,女军人怀孕和哺乳期间,家在驻地的可以回家住宿,下班后你可以安心回家住,照顾小宝宝啦!”“五一”假期结束后第一天上班,第230医院勤务汽车分队四级军士长冷月就接到院务处处长王进祥的电话。

冷月的宝宝已经出生半年多了,按照以前的规定,她得住在单位,孩子的父亲也是军人,平时没有时间回家,所以孩子一直是由年迈的婆婆在帮忙照顾。

冷月怀孕的时候妊娠反应很明显,影响了同宿舍战友的休息,虽然大家很理解,可冷月心里始终过意不去。怀孕后期,冷月还出现了严重的心肌缺血,

下肢也开始浮肿,可即便是难受成这样,她也没回家休养,一直坚持到预产期,着实遭了不少罪。

“之前我还担心,在部队结婚生宝宝没时间照看,现在有了新规定,我就不用考虑明年退伍了!”中士程翠桦看着新条令,会心地笑了。“现在有了这个新规定,我就没有后顾之忧了。”即将步入婚姻殿堂的上士张兵感到心里暖暖的。

“是啊,你们老幸福啦!”冷月感慨地对战士们说。“班长,你可以和姐夫商量再要个二胎啊!”一句话,把大家逗得笑声一片。

【官兵感言】 一个规定的出台,解决的不只是一个人的困难,而是一个群体的困难,不只为一个人带来幸福,更给全军女军人带来“福音”。这一新规定的实施,无疑让一些符合条件的士官能够更好地做到“家庭事业两不误”。后顾之忧,必然大步前行!

——冷 月

(本版稿件由赵雷、易明疆、杨国军、刘磊、宋子洵、李玲玲、范洪章、张丽凯、卢鹏宇、张楠、陈世东、潘厚霖采写)